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99 号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年报披露，你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为带强调事项段的非标准意见，主要为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强调事项段包括法院预重整、你公司及控股股东王柏兴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事项。同时，年审会计师对你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主要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事项。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逐项对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相关规定，结合需要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的事项，对财务报表整体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相关交易的重要性水平评估情况及确定依据、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金额及性质，详细说明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

响是否重大、是否具有广泛性及出具保留意见的合理性，是否存在以保留意见代替无法表示意见、否定意见的情形，并提出充分的依据。

2、年报披露，截至 2022 年末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合计为 16.75 亿元，计提对应坏账准备 9.06 亿元；公司违规担保余额 3.37 亿元，且存在一项疑似的违规担保，涉及担保余额 2.7 亿元。请你公司：

（1）结合前期回复我所关注函情况，全面核实涉及资金占用的供应商或交易对手方与你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其它利益安排，公司向供应商或交易对手方支付款项的具体形式、原因，相关交易是否具有真实的商业背景；

（2）结合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还款能力，说明你公司对资金占用余额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及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并模拟测算如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当年净利润及净资产的影响情况；

（3）说明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还款进展、违规担保解决进展以及你公司对内部控制缺陷采取的整改措施，进一步说明你公司对相关责任人已采取的问责措施，以及后续拟采取何种措施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4）说明你公司对 2.7 亿元疑似违规担保的核实情况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上述违规担保确系真实的，请进一步说明相

关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担保时间、相关方、发生过程、金额、期限、提供担保的余额及其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年报披露，你公司将特种通讯设备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并重新梳理了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款项形成过程，从而对 2013 年至 2021 年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请你公司：

(1) 结合特种通讯设备业务的经营模式以及对应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变动过程，说明你公司将其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的具体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相关规定；

(2) 结合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前后你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事项的会计核算过程及差异，进一步说明本次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事项进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合理性。

4、年报披露，你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81.66 亿元，同比减少 21.34%，扣非后净利润为-7.57 亿元，较前两年有所好转。2019 年至 2021 年，你公司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4.26 亿元、-26.76 亿元、-28.32 亿元，持续为负且亏损金额较大。请你公司：

(1) 结合各主营业务的开展主体、实际经营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客户变化等情况，说明当期营业收入下滑以及扣非后净利润连续多年为负的具体原因，与行业发展趋势是否一致，

以前年度收入是否真实、准确，并说明你公司持续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以及拟采取改善经营业绩的应对措施，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结合各产品的运营及盈利模式、业务收入占比、具体开展情况，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下滑而净利润上升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就公司各产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执行的具体审计程序。

5、年报披露，你公司 2022 年实现境外收入 32.38 亿元，同比增长 14.92%，境外收入占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9.66%。请你公司：

(1) 结合公司业务布局、主要产品市场情况等说明你公司境外收入占比较大且同比显著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 结合重要合同、海关数据、出口退税等数据说明境外销售的真实性；

(3)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公司境外销售真实性执行的审计程序，程序是否有效、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否充分。

6、年报披露，你公司 2022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4.63 亿元，共计提坏账准备 10.54 亿元，坏账计提比例为 42.77%；其中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13.59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 9.59 亿元；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1.05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 0.94 亿元。请你公司：

(1) 结合业务开展情况说明你公司 202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和账面价值同比大幅下降的原因；

(2) 说明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交易背景，交易对手方与你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款项无法收回或难以收回的具体原因，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催收措施，计提比例的具体判断依据和合理性；

(3) 结合你公司所处行业特征、信用政策、销售模式、历史坏账比例、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你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坏账计提比例是否充分、合理。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年报披露，2022年末你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即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的股权价值为4.64亿元，较年初增值0.76亿元。请你公司结合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最新的经营情况及股东权益评估情况，说明上述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认过程及准确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2023年5月17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3年5月10日